

建宁县统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规定要求组织编制，统计数据时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电子版在建宁县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通过建宁县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见箱反映或直接与建宁县统计局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598-3967720，电子邮箱：jntjjbgs@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度，建宁县统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强化基础建设，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 年以来累计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计 10 条，全文电子化率为 100%。政府信息公开形式主要包括门户网站、两馆查阅场所及其他便民渠道。2020 年，全年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10 条。全年送交档案馆和图书馆政府信息 10 条。

（二）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新《条例》要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处理工作机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当面申请、信函申请、网上申请等多种申请渠道，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为申请人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二是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后，除可以当场予以答复的外，在登记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做好答复内容的合法性审查，确定是否属于公开的范围，并根据掌握该信息的实际情况向申请人公开；对不予公开的事项，依法向申请人告知理由，做到依法有据、严谨规范，为申请人提供便捷的依申请公开服务。同时，做好依申请公开档案管理，按照一申请一卷宗的要求整理档案。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及时公布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措施及执行情况，及时发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参与的信息，尤其做好统计信息的发布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建宁县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通过建宁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县统计局政务公开宣传栏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五）监督保障方面

健全完善政务公开信息审查机制，针对信息发布、网站专栏信息公开更新情况、统计报表填报等问题加强审核，确保平台信

息更新及时、内容真实准确、合法合规，切实提升工作有效性、针对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第四项之和)		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		0	0	0	0	0	0	0	

	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及时性还有待提升；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途径还不够广泛。

（二）改进措施

今后，我局将继续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各项要求和目标，一是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以及提升主动公开政务信息的意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二是围绕人民群众关注的统计数据和社会生活中的热点问题，加大统计分析研究力度，主动公开优质统计信息；三是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强化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和权威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建宁县统计局

2021年1月8日